

南开大学 2021 届毕业研究生图像个人自行采集说明

2021 届毕业研究生图像个人自行采集合作方为武汉英玛吉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可通过“英玛吉影像”微信公众号上传学历图片，具体流程如下：

第一步：关注微信公众号

打开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也可搜索“英玛吉影像”，并关注微信公众号。



第二步：登录帐号

- (1) 选择“图片上传”菜单



- (2) 选择地区：天津市、天津市

选择院校名称：南开大学

初始帐号：本人学号，密码：身份证后 6 位。

说明：二代居民身份证请输入身份证最后 6 位数字，含大写字母 X；港澳台或留学生为证件后 6 位，不含括号内数字或字母。

- (3) 登录后将与本人微信号唯一捆绑，不要用本人微信为其他同学登录查阅，否则会影响本人使用。

第三步：图片信息查询、下载与上传

- (1) 登录后，在图片类型中毕业生上传图片必须选择学历图片（毕业照）。



(2) 上传学历图片请选择“学历图片上传与更换”。

学历图片上传与更换

(3) 请按上传页面显示的图片采集要求拍摄、上传本人电子图片；未交制作上传费用的，上传提交图片时需支付相关费用。

(4) 上传的图片进行人工审核后，不符合要求的，需要重新拍摄后提交，请严格按页面显示的《学历电子注册图片采集规范》来拍摄图片。

(5) **为保证上传图片的真实性并通过学信网图像系统检测，微信公众号上传的图片必须为专业相馆拍摄，不接受任何 PS 美颜图片以及手机拍摄（含翻拍纸质照片）的图片。**

(6) 必须上传拍摄证件照的原始图片，文件格式：JPG，大小 100KB-2M，**浅蓝色背景**。

(7) 正面像，图片人像清晰；面部无遮挡，露眉毛、耳朵，不披头散发；表情自然，**嘴唇自然闭合（不露牙齿）**；脸上没有高光、过曝光（太亮看不到皮肤色）。

(8) 人工审核结果将会在 15-20 个工作日内通过微信推送，请注意查阅信息。

具体拍摄要求请参看《标准证件照图片上传指南》和教毕指[2017]99号《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采集规范及信息标准》，武汉英玛吉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系电话为 027—87885551。

附件 1: 《标准证件照图片上传指南》

标准证件照图片上传指南

图片规格

图片尺寸 >480*640dpi
 分辨率 300dpi
 背景色 浅蓝色
 图片格式 JPG or JPEG
 着装要求 非蓝色、有领上衣
 文件大小 >50KB



注意事项一	注意事项二	注意事项三
<p>背景为纯蓝色 人像居中，前后无遮挡物</p>	<p>曝光准确，图片不要太亮或太暗 脸部两边光线均匀，无明显阴影</p>	<p>不佩戴反光眼镜及有色眼镜 眼镜框不要遮挡住眉毛与眼睛</p>
<p>留海不要遮挡眼睛、眉毛，露双耳 正面像，眼睛睁开平视，嘴唇自然闭合</p>	<p>色彩准确，不偏色，人像清晰 数码相机拍摄，不使用扫描的电子版</p>	<p>免冠照 面部无遮挡，民族宗教服饰须露出脸部</p>
<p>头部裁剪取像大小适中 左、右及上方均须留有合适的背景色</p>	<p>人脸部位没有高光、过曝光 亮度适中，要能看清楚皮肤颜色</p>	<p> ✘ 不合格 ✔ 合格 </p>

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 采集规范及信息标准

教毕指（2017）99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

为完善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采集工作机制，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采集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09〕8 号）要求，在《高等学校学历证书像片信息采集标准》（教毕指〔2002〕4 号）的基础上，结合工作实际和发展需要，制定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采集规范及信息标准如下：

一、基本要求

1. 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应使用毕（结）业生本人近期（一般为毕业前一年以内）正面免冠彩色头像的数字化图像文件。

2. 图像应真实表达毕（结）业生本人相貌。禁止对图像整体或局部进行镜像、旋转等变换操作。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

3. 图像应对焦准确、层次清晰、色彩真实、无明显畸变。
4. 除头像外，不得添加边框、文字、图案等其他内容。

二、拍照要求

1. 背景：应均匀无渐变，不得有阴影、其他人或物体。可选用浅蓝色（参考值 RGB<100,197,255>）、白色（参考值 RGB<255,255,255>）或浅灰色（参考值 RGB<240,240,240>）。

2. 人物姿态与表情：坐姿端正，表情自然，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左右肩膀平衡，嘴唇自然闭合。

3. 眼镜：常戴眼镜者应佩戴眼镜，但不得戴有色（含隐形）眼镜，镜框不得遮挡眼睛，眼镜不能有反光。

4. 配饰及遮挡物：不得使用头部覆盖物（宗教、医疗和文化需要时，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不得佩戴耳环、项链等饰品。头发不得遮挡眉毛、眼睛和耳朵。不宜化妆。

5. 衣着：应与背景色区分明显。避免复杂图案、条纹。

三、照明光线

1.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曝光均匀，无明显可见或不对称的高光、光斑，无红眼。

2. 建议配置光源两只（色温 5500K-5600K），摆设高度与被拍摄人肩部同高，角度为左右各 45 度，朝向对准被拍摄人头部，距离被拍摄人 1.5 米-2 米。

四、数字化图像文件

1. 数字化图像文件规格为宽 480 像素*高 640 像素，分辨率 300dpi，24 位真彩色。应符合 JPEG 标准，压缩品质系数不低于 60，压缩后文件大小一般在 20KB 至 40KB。文件扩展名应为 JPG。

2. 人像在图像矩形框内水平居中，左右对称。头顶发际距上边沿 50 像素至 110 像素；眼睛所在位置距上边沿 200 像素至 300 像素；脸部宽度（两脸颊之间）180 像素至 300 像素。

3. 为确保与学历证书电子注册数据准确链接，应在图像文件注释段加密嵌入学生的唯一识别信息。加密算法及嵌入方式另行告知。

五、附则

本标准自 2019 届毕（结）业生起施行。原《高等学校学历证书像片信息采集标准》（教毕指〔2002〕4 号）同时废止。其他有关文件规定与本标准不一致的，以本标准为准。

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2017 年 12 月 12 日

